

有一种爱叫放手

○王之荣

这天清早,手机响了,是老同学李群打来的。接通后他直奔主题,语气里裹着压不住的焦躁——儿子在重庆读专科,今年毕业,既不算打算专升本,也不愿回老家考编,铁了心要在街头摆摊卖小吃。父子俩在电话里大吵一架,谁也说服不了谁。

“他一个专科生,没个稳定工作,以后怎么办?我这当爹的能不急吗?”李群的声音从听筒那边传过来,像块石头砸在我胸口。我张了张嘴,却不知道该说什么——这个难题,我们这个年纪的父母,谁没遇见过呢?

我想起前几天刷到的一个短视频。悬崖边上,一只雄鹰用喙推了推幼雏,然后伸出爪子,毫不留情地把那个毛茸茸的小生命推下深渊。雏鹰在空中慌乱翻滚,拼命扑打稚嫩的翅膀,越落越急,越急越扑腾。就在几乎撞上崖壁的刹那,它的翅膀稳住了,止住了坠落,摇摇晃晃地飞了起来,越飞越远,消失在茫茫天际。

那个视频我在深夜反复看了很多遍。雏鹰若一直蜷缩在母亲翅下,永远不会知道天空有多辽阔。母鹰推下它的瞬间,心里该有多疼?可它知道——有些飞翔,必须从坠落开始。

看了这个视频,我做出了与李群完全不同的选择。女儿今年也从中国海洋大学毕业,学音乐表演。6月底,她便在校长的工作室附近租了房。学长的艺术团队在当地经营多年,业务稳定;女儿是校乐队近几年的首席演奏师,专业功底扎实。

女儿的计划是毕业即就业——先去学长那里工作,把专业用起来,同时备考相关岗位。她打来电话说这个安排时,语气平静而笃定,显然已经思量许久。我从她声音里听出一种跃跃欲试的兴奋,像一只即将离巢的小鸟,对远方满是向往。

我没有劝阻,没有分析“先就业再择业的风险”,也没有用“我们为你好”去否

定她的决定。我只说了一句:“去吧,缺钱跟我和你妈说。”

不是我轻率。我比谁都清楚,一个学音乐的孩子,放弃多年专业积累去走别的路,才是真正的浪费。更何况,她的选择不是逃避,而是一条兼顾理想与现实的路——在专业领域站稳脚跟,同时用踏实努力争取更长远目标。我看到的,不是需要操心的孩子,而是一个正在成长的独立个体。

其实我们这代人最大的误区,是总觉得孩子离开我们的指引就会走弯路。我们怕他们摔跟头,怕他们吃苦头,怕他们输在起跑线上。于是替他们选专业、挑工作,恨不得把所有路都熨平。可我们忘了——他们的人生,终究要他们自己去走。

我告诉李群,儿子想创业,就放手让他去试试吧。若他能在重庆街头用一碗小吃证明自己,那是本事;就算赔了本、折了兵,那些异乡深夜收摊后数零钱的经历,被暴雨淋过、被顾客夸过、一个人扛下所有酸甜苦辣的瞬间,也会成为他一生的财富。挫折从来不是敌人,温室里长不出参天大树。

我们这代人习惯了“稳稳的幸福”,以为进体制、吃公粮才是正途。可现在的孩子面对的早已不是我们当年的世界。短视频、直播、摆摊、自由职业……无数条我们看不懂的路,正被年轻人走出来。作为父母,最该做的不是替他们决定走哪条路,而是站在路口,递上一杯水,打上一束光。

爱,不是替孩子做完所有选择题,而是在他们做出选择后,做最坚定的支持者;不是用我们的经验框定他们的边界,而是用我们的放手,成全他们飞翔的可能。

有一种爱,叫该放手时就放手。放手不是放弃,而是换一种方式守护;退后一步,看着他们的背影,在心里默念一声——飞吧,孩子,天空是你的。

我的育儿“错题本”

○瞿杨生

孩子三岁那年,我给自己准备了一个本子。不是用来写什么育儿日记,也不是孩子的成长记录,而是一本专门记录我当爸爸时犯的错的“错题本”。起因很简单,有一天晚上他睡着后,我坐在床边回想白天的种种,突然觉得自己像个考试不及格的学生,满卷子都是红叉。于是我想,那就把这些错误记下来吧,至少下次别再犯了。

那天他自告奋勇要帮我从冰箱里拿鸡蛋,小手一滑,整盒鸡蛋啪地摔在地上,蛋黄蛋清流了一地。他吓呆了,动都不敢动。我脱口而出:“你看你干的好事!”他嘴唇抖了半天,憋出一句:“我想帮你……”我张了张嘴,说不出话。我告诉自己,如果因这点麻烦就剥夺他尝试的权利,那我就推开了本想靠近我的那颗心。

我把这道题记在本子上,在旁边写了一个大大的“错”。不是他错了,是我错了。我有没有先问他想不想帮忙?没有。我有没有教他拿鸡蛋要两只手捧?没有。我只看见了一地的狼狈,没看见那个想成为小帮手的心。我在本子上写下:下一次,先看见他的好意,再教他方法。

一个周末的下午,我的第二道错题产生了。他举着一张画跑过来,纸上涂满了蓝色,房子是蓝的,树是蓝的,连太阳都是蓝的。我脱口而出:“太阳怎么是蓝色的呀?太阳应该是红色的或者黄色的呀。”他的小脸一下子就变了,把画往身后一藏,说:“不好看。”然后转身走了。

愣在原地的我,半天没反应过来。后来我翻开错题本,把这件事记下来。我写道:我又在用成年人的标准判断他了。他不需要一个“正确”的太阳,他需要的是有人问他“为什么是

蓝色的呀”。也许他觉得蓝色很凉快,也许他今天心情如同大海一样。而我,用一个“应该”,关上了他想要分享的门。

慢慢地,我的错题本越来越厚。有一次,我因为工作烦躁对他发了火,记下来;还有一次,我埋头处理工作,他连着喊了我三遍我才回应,记下来。奇怪的是,记下来之后,我并没有变得更沮丧,反而轻松了一些。因为每记一道错题,就意味着我知道下次该怎么做了。错题本不是判决书,它是一本练习册,只不过做练习的人是我自己。

有一次,他把玩具摊了一地,不肯收拾。换作以前,我会说“不收拾就不许吃饭”。但那天我蹲下来,拿起一个积木说:“我们来比赛吧,看谁收得快。”他眼睛一亮,马上动起手来。收完后他拍拍手说:“爸爸,你今天好温柔。”我笑了,原来换个方式,他愿意做的事比我以为的要多得多。

更让我没想到的是,有一天我发现他在自己的玩具箱上贴了一张纸,上面歪歪扭扭地画着一个车轮。我问他这是什么,他说:“这是我的错题本呀,我弄丢了一个车轮,下次要记得收好。”我差点没忍住眼泪。那一刻我意识到,我在本子上修正的不只是自己的错,我是在用笨拙的努力,悄悄教会他一件事,犯错不可怕,重要的是愿意学着变得更好一点点。

现在那个本子还在,有的题后面画了钩,有的还是空着。我知道自己不会变成完美的爸爸,但没关系。错题本的意义,不是为了消除错误,而是让我记得,每一次“错”,都是一个可以重新来过的机会。而那些重新来过的瞬间,才是我们之间最真实的成长。

连载 59

布衣诗人谢榛

○武俊岭

谢榛一直躲在轿子里,直到有人催他下轿时,才脚步不稳地下来。他晃晃悠悠地走进屋里,看见妻子在两间房里低头坐着。油灯明亮,但看不见她的脸面,只看到黑白相杂的头发。

鞭炮的喧闹已过,外面的夜静极了。谢榛走到大门,把门关上,折身走到妻子身边,默默不发一语。

时间一点一点地流逝。终于,妻子抬起头来,说,你别傻站着了,往东边屋里去吧。

谢榛有点结巴,说,今,今天,算了,明天吧。

妻子说,那不成,既然王爷赏赐,你娶了人家,就得善待人家。

贾姬名芷兰。

第二天,便是正月初一。芷兰早早地起来,侍候姐姐洗漱完毕,又帮助谢榛梳头洗脸。

谢榛妻子说,妹妹,你不用这样忙活,停会儿自有老五媳妇过来侍候。

没事,反正也是闲着。

老五媳妇过来,见公婆还有小娘已洗漱完毕,便说我去做饭。

芷兰马上跟着,说,我与你一块做。

老五媳妇愣了,说,使不得,使不得。

芷兰拉着老五媳妇的手,说,有什么使不得的,走吧。

早饭后,谢榛妻子把五个儿子、五个

儿媳唤到两间房里。谢榛妻子让芷兰坐在谢榛旁边,说,从今天起,我的妹妹就是你们的姨娘了。以后,你们要尊敬姨娘,不能不知辈分,知道了吗?

几个儿子、儿媳几乎同声回答,知道啦!虽然声音不是很高,但还清楚。

谢榛见妻子还想说话,连忙把手一摆,说,好了,好了,你们退下吧!

儿子、儿媳如得元宝,一会儿便走光了。

芷兰在谢家,很快便与众人打成一片。除了谢榛夫妇外,家里人都把芷兰看成长辈。但是,芷兰一点也不以长辈自居。每天,她都能找到可以干的活计,然后默默地干起来。没事时,便帮助谢榛抄抄诗稿,研研墨汁。她的字虽然不太有力,但妩媚得让谢榛喜欢。谢榛的诗歌,一经芷兰的小手写出,便散发出异样的魅力。

转眼到了三月里,草长燕来,绿色满眼。谢榛突然动了乡愁。他对妻子说,咱们回临清老家看看吧,快二十年了。

妻子自然同意。妻子伤感地说,当初,来安阳前,我父亲就病倒在床上,后来一直没通音信……说着,眼睛便红了。

生老病死,也是常事,你要看开一些。

妻子点点头,说,就我们三个去?三个,不,我们两个。

那芷兰?

让她留在家里好了。老五媳妇与她很对脾气,正好有个照应。

你回故乡,带着她不是正好吗?

好什么?显摆吗?没有什么可显摆的。我能有芷兰,全靠王爷的恩赐,又不是我有什么本事。

你本事也不小。妻子说完这话,眼睛笑一笑。

谢榛明白妻子眼睛里的笑意,不好意思地用手碰碰妻子的胳膊,说,行了,都这把年纪了,你吃哪门子酸醋呢?

谢榛带领妻子,由卫河码头上船,不一日来到临清城南。谢榛看着高大的临清外城、巍峨的临城砖城,看到高耸于河滩里的舍利宝塔,心儿跳动得快了起来。他多么想看到弟弟谢松,看到姑父王维岳,看到舅家表兄周平基、周时隆。自然,还有邻居王南村。

二人下船。谢榛雇了一乘小轿,抬着妻子;自己则步行着,走上土城的大街。他已经向人打听了,要往砖城西关火神庙,必须经过土城的三条街巷。谢榛虽然年近六十,但脚力尚健,用了半个时辰的一半,已是到了家门口。

映入谢榛眼帘的,是房顶的破败。这破败,由乱蓬蓬的青草表现着。大门关着,谢榛敲了半天,只听到小狗的汪汪叫声,只好用手一推,开了。小狗瞪着怯

懦的眼睛,看看谢榛,看看谢榛妻子。

一个精瘦的女人走出来。谢榛看了半天,不敢说话。妻子认出了,就是弟弟媳妇。谢榛妻子跑过去,紧紧抓住,说,我是你榛嫂子!

那女人哇的一声哭了,说,哥哥,嫂子,你们还回家啊?

谢榛感觉出异常,连忙进屋,立即闻到一股难闻的味道。他看到炕上躺着一人,近前,知道这是弟弟谢松。

谢榛说,弟弟,我回来了。

谢松认出哥哥,高兴得哇哇大叫,却是说不出话来。谢松叫着叫着,一行热泪从眼睛里流出,蜿蜒至下巴,然后掉在枕上。

我弟弟病了多少时间了?谢榛问。弟媳回答,五年了。

孩子,几个孩子?

两个,都快二十了,还没上说上媳妇。

他们干啥去了?

给王南村干活去了。

给王南村?

哥哥不知,孩他爹病后,我想法给他看病,花光了家里的钱。没有办法,就把后院典给了王南村。再后来,还是没有钱了,就卖地,慢慢地就把地卖光了。没法,两个孩子只好给王南村当长工了。

(未完待续)